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信阳杭萧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萧钢构”）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杭萧钢构（信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阳杭萧”）2%股权以20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王雷先生。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信阳杭萧88%股权，信阳杭萧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包括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全部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方或不同关联方同类别的关联交易金额累计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本次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因此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 本次交易概述

因公司管理层分工调整，为更好激发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积极性，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信阳杭萧2%股权以20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王雷先生。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信阳杭萧88%股权，信阳杭萧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因王雷先生系《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关联自然人，故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于2022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包括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全部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

关联方或不同关联方同类别的关联交易金额累计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王雷先生为公司副总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其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王雷，男，中国国籍，现住址为河南省开封市，现任公司副总裁、公司控股子公司杭萧钢构（兰考）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控股子公司杭萧钢构（信阳）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除本公告披露的关联交易和相关信息外，公司与王雷先生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联关系。

三、 本次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信阳杭萧 2%股权。本次交易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向关联方出售资产。本次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 信阳杭萧成立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已实缴），注册地址：河南省信阳市上天梯非金属矿管理区天平路 15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雷。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信阳杭萧目前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万元）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9,000	90	9,000
信阳市天汇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0	1,000
合计	10,000	100	10,000

4. 信阳杭萧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信阳杭萧的总资产为 188,663,908.91 元，净资产为 99,350,973.51 元，营业收入为 0.00 元，净利润为-649,026.49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 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信阳杭萧成立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已实缴），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信阳杭萧 2%股权以 2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王雷先生。在上述股权转让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王雷完成向公司支付 200 万元。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信阳杭萧 88%股权，信阳杭萧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信阳市天汇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放弃其优先受让权。

6.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激励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有利于公司内部资源整合，符合公司整体长远发展战略规划。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四、 本次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信阳杭萧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信阳杭萧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递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五、 备查文件

- （一）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三次董事会决议
-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事前认可意见
- （三）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意见
-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